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09/04-05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 號 : CB1/PL/TP/1

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紀要

日 期 : 2004年10月12日(星期二)
時 間 : 上午11時20分
地 點 : 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 : 劉江華議員, JP (主席)
陳偉業議員(副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t.J., JP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劉健儀議員, GBS, JP
鄭家富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JP
張宇人議員, JP
王國興議員, MH
李永達議員
林健鋒議員, SBS, JP
張學明議員, SBS, JP
劉秀成議員, SBS, JP

缺席委員 : 劉千石議員, JP
李鳳英議員, BBS, JP
梁國雄議員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2
劉國昌先生

列席職員 : 助理秘書長1
吳文華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5
歐詠琴女士

高級議會秘書(1)9

薛鳳鳴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1)5

鄭維賢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選舉正副主席

在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中排名最先的委員何鍾泰議員主持主席的選舉。他邀請委員提名主席人選。石禮謙議員提名劉江華議員，並獲譚耀宗議員附議。劉議員接納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劉江華議員當選事務委員會主席。

2. 劉江華議員接手主持會議，並邀請委員提名副主席人選。李永達議員提名陳偉業議員，並獲鄭家富議員附議。陳議員接納提名。由於並無其他提名，陳偉業議員當選事務委員會副主席。

II. 2004至2005年度會期的會議日期

3. 委員同意事務委員會在2004至05年度立法會會期的例會定於每月第四個星期五上午10時45分舉行。委員並同意，事務委員會在2004年12月及2005年3月的例會將分別於2004年12月17日及2005年3月18日舉行，以避免與公眾假期撞期。

(會後補註：經確定的會議日期表已於2004年10月13日隨立法會CB(1)18/04-05號文件發出。)

I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4. 委員察悉由立法會秘書處擬備並在會議席上提交的“建議研究的事項一覽表”。鄭家富議員表示，近月接連發生的多宗鐵路事故已引起公眾廣泛關注。他認為政府當局及兩間鐵路公司需要盡快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調查的結果。他建議事務委員會在下星期內討論此事。李永達議員對鄭議員的建議表示支持。

(會後補註：“建議研究的事項一覽表”已於2004年10月13日隨立法會CB(1)39/04-05號文件發出。)

5. 王國興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盡快與政府當局檢討運輸署對於專利巴士運作安全方面的監管。他得悉，部分巴士司機及職工會投訴，他們服務的專利巴士公司強迫司機每天駕駛不同型號的巴士，以及行走不同的路線，並且不給予他們合理的用膳時間，導致司機更易出現失誤，因而增加發生交通意外的機會。

6. 陳偉業議員表示，他從報章報道獲悉，為設立新的屯門客運碼頭而改建屯門渡輪碼頭的一部分，以開辦來往澳門及內地多個港口的渡輪服務的工程出現延誤。鑑於有關的渡輪服務非常重要，他建議在下次例會上討論此事。陳議員又建議，由於要求公共交通票價下調的呼聲不絕，事務委員會應盡快討論票價調整機制事宜，尤其是巴士票價。

7. 經過討論後，委員同意在2004年10月20日上午10時45分舉行特別會議，討論與近月發生的鐵路事故有關的事宜。除政府當局外，亦應邀請兩間鐵路公司出席會議。

8. 委員亦同意，下次例會將於2004年10月29日上午10時45分舉行，討論下列事項——

- (a) 專利巴士運作的安全問題；及
- (b) 屯門客運碼頭的最新進展情況。

(會後補註：該兩次會議的預告已分別於2004年10月12日隨立法會CB(1)13/04-05號文件及2004年10月15日隨立法會CB(1)52/04-05號文件發出。)

參觀尖沙咀支線兼聽取簡報

9. 委員察悉，九廣鐵路公司(下稱“九鐵”)已邀請事務委員會在2004年10月15日上午參觀尖東站，隨後聽取有關尖沙咀支線通車的簡報，包括票價在內。九鐵建議的參觀行程安排在會議席上提交。委員同意進行是次參觀活動，以及在參觀活動結束後隨即舉行特別會議，聽取九鐵及政府當局簡報。

(會後補註：有關是次參觀活動兼聽取簡報的通告已於2004年10月12日隨立法會CB(1)13/04-05號文件發出。)

IV. 其他事項

成立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10. 委員察悉，在2000至01年度至2003至04年度立法會會期內，事務委員會曾成立小組委員會，監察與鐵路的策劃、推行及運作有關的事宜。委員亦察悉事務委員會在2003至04年度立法會會期所採納的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在會議席上提交)。

11. 經過討論後，委員原則上同意在今個會期成立類似的小組委員會，以利便事務委員會的工作，並在2004年10月20日舉行會議，選舉小組委員會主席。主席表示，與此同時，委員如對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有任何意見，可透過秘書向他轉達。

(會後補註：有關成立小組委員會的通告已於2004年10月13日隨立法會CB(1)43/04-05號文件向委員發出。)

1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1時37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4年10月26日